

# 日照市卫生学校

## 日照市卫生学校教材选用委员会

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学校教材管理，保证教材选用质量，提升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教育部《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》、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《山东省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《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《山东省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鲁教办发〔2023〕2号）和《学校遴选教材选用委员会通知》，经个人申请，各教研室推荐，教务处审核，校长办公会同意，由以下老师组成学校教材选用委员会，包含专业教师、行业企业专家、教科研人员、教学管理人员。

### 一、教材选用委员会

主任：王树芳 书记

傅明 校长

副主任：卜凡 副校长

委员：刘佳 教务处主任

冷子花 省级名师工作室主持人

刘翠莲 思政教研组组长

王书宁 文化课教研组组长

贺娜 药剂专业教研组组长

赵秀文 健康管理教研组组长  
李正学 康复技术教研组组长  
裴春蕾 实训教研组组长  
金晓燕 护理教研组组长  
张 伟 音体美教研室主任  
牟 静 日照市人民医院护理部主任  
李慎娟 日照市中心医院急诊科护士长

## 二、工作职责

教材选用委员会的主要职责和任务是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，贯彻和落实教材工作的各项方针、政策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加强教材工作的管理，对学校教材工作中的重大问题进行研究决策，推进教材改革，提高教材质量，使我校教材建设和管理工作科学化、规范化、制度化。

具体职责：

1. 审定全校教材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；
2. 负责全校教材的选用、审订工作；
3. 负责征询教材使用意见，根据学科（专业）发展动态，对使用的教材组织审查评定，并提出指导性意见；
4. 针对学校教材工作中所出现的问题进行讨论，完善相应的教材管理办法；
5. 监督全校教材使用与管理情况；
6. 指导各学科（专业）的教材建设、教材研究和教材评价工作。

